

##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 函

機關地址：708 臺南市安平區建平五街 111 號  
傳 真：06-2932323#222  
聯絡人：吳雅萍  
聯絡電話：06-2932323#210

受文者：臺南市安南區長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0 日  
發文字號：南慈中(中)教字第 1040008333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敬請協助轉知貴校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學生踴躍就讀本校，請 惠辦。

說明：

- 一、本案依據「臺南市政府與慈濟學校財團法人合作興學契約」第四條辦理，名額為實際招生學生人數百分之六，優先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學生就學。
- 二、本校秉持大愛精神興學，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學生就讀本校期間，依本校「依公立學校收費標準學生入學實施要點」辦理，補助項目如附件一。
- 三、105 學年度本校國一新生提供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學生入學名額共 18 名，報名日程為 105 年 1 月 4 (一) 日至 105 年 1 月 10 日 (日)。
- 四、檢附本校附設國中部 105 學年度新生招生簡章(附件二)，詳細資訊請參考本校網頁 <http://www.tcsh.tn.edu.tw/>。



正本：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大同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東光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博愛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喜樹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龍崗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日新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志開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立人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公園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開元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石門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西門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安順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海東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土城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鎮海國民小學

、臺南市安南區長安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顯宮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安佃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和順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南興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德高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青草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區永華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安慶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海佃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復興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崇明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安平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文元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南區學東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進學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成功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臺南市中西區協進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賢北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裕文國民小學、臺南市仁德區仁德國民小學、臺南市仁德區文賢國民小學、臺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臺南市仁德區依仁國民小學、臺南市仁德區大甲國民小學、臺南市仁德區仁和國民小學、臺南市仁德區德南國民小學、臺南市仁德區虎山國民小學、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臺南市歸仁區歸南國民小學、臺南市歸仁區保西國民小學、臺南市歸仁區大潭國民小學、臺南市關廟區關廟國民小學、臺南市關廟區五甲國民小學、臺南市關廟區保東國民小學、臺南市關廟區崇和國民小學、臺南市關廟區深坑國民小學、臺南市關廟區新光國民小學、臺南市龍崎區龍崎國民小學、臺南市新化區新化國民小學、臺南市新化區那拔國民小學、臺南市新化區大新國民小學、臺南市善化區善化國民小學、臺南市善化區茄拔國民小學、臺南市善化區大同國民小學、臺南市善化區大成國民小學、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臺南市善化區善糖國民小學、臺南市新市區新市國民小學、臺南市新市區大社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定區安定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定區南安國民小學、臺南市安定區南興國民小學、臺南市山上區山上國民小學、臺南市玉井區玉井國民小學、臺南市玉井區層林國民小學、臺南市楠西區楠西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化區南化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化區北寮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化區西埔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化區玉山國民小學、臺南市左鎮區左鎮國民小學、臺南市左鎮區光榮國民小學、臺南市麻豆區麻豆國民小學、臺南市麻豆區培文國民小學、臺南市麻豆區文正國民小學、臺南市麻豆區大山國民小學、臺南市麻豆區安業國民小學、臺南市麻豆區北勢國民小學、臺南市麻豆區港尾國民小學、臺南市麻豆區紀安國民小學、臺南市下營區下營國民小學、臺南市下營區中營國民小學、臺南市下營區賀建國民小學、臺南市下營區甲中國民小學、臺南市下營區東興國民小學、臺南市六甲區六甲國民小學、臺南市六甲區林鳳國民小學、臺南市官田區官田國民小學、臺南市官田區隆田國民小學、臺南市官田區嘉南國民小學、臺南市官田區渡拔國民小學、臺南市大內區大內國民小學、臺南市大內區二溪國民小學、臺南市佳里區佳里國民小學、臺南市佳里區佳興國民小學、臺南市佳里區延平國民小學、臺南市佳里區塭內國民小學、臺南市佳里區子龍國民小學、臺南市佳里區仁愛國民小學、臺南市佳里區通興國民小學、臺南市西港區西港國民小學、臺南市西港區成功國民小學、臺南市西港區後營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七股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後港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竹橋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三股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光復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篤加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龍山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建功國民小學、臺南市將軍區將軍國民小學、臺南市將軍區漚汪國民小學、臺南市將軍區苓和國民小學、臺南市將軍區鯤鯓國民小學、臺南市將軍區長平國民小學、臺南市北門區北門國民小學、臺南市北門區蚵寮國民小學、臺南市北門區文山國民小學、臺南市北門區錦湖國民小學、臺南市北門區雙春國民小學、臺南市北門區三慈國民小學、臺

裝

詞

線

南市學甲區學甲國民小學、臺南市學甲區中洲國民小學、臺南市學甲區宅港國民小學、臺南市學甲區頂洲國民小學、臺南市學甲區東陽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新民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新橋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新興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新進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南梓國民小學、臺南市後壁區樹人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山區東山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山區聖賢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山區東原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新生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土庫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公誠國民小學、臺南市鹽水區鹽水國民小學、臺南市鹽水區歡雅國民小學、臺南市鹽水區月津國民小學、臺南市鹽水區竹埔國民小學、臺南市鹽水區仁光國民小學、臺南市鹽水區岸內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白河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玉豐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竹門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內角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仙草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河東國民小學、臺南市白河區大竹國民小學、臺南市柳營區柳營國民小學、臺南市柳營區果毅國民小學、臺南市柳營區重溪國民小學、臺南市柳營區太康國民小學、臺南市柳營區新山國民小學、臺南市後壁區後壁國民小學、臺南市後壁區菁寮國民小學、臺南市後壁區安溪國民小學、臺南市後壁區新東國民小學、臺南市後壁區永安國民小學、臺南市後壁區新嘉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山區青山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大文國民小學、臺南市善化區小新國民小學、臺南市七股區樹林國民小學、臺南市西港區松林國民小學、臺南市鹽水區文昌國民小學、臺南市南化區瑞峰國民小學、臺南市西港區港東國民小學、臺南市關廟區文和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大灣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三村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西勢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崑山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五王國民小學、臺南市歸仁區文化國民小學、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臺南市佳里區信義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臺南市新營區新泰國民小學、臺南市永康區勝利國民小學、臺南市歸仁區紅瓦厝國民小學、臺南市新化區口碑國民小學、臺南市鹽水區塗頭港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山區吉貝堀國民小學、臺南市北區天主教私立實驗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前峰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兆湘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壽天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岡山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竹圍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和平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嘉興國民小學、高雄市岡山區後紅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三塊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北嶺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下坑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一甲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蔡文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路竹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竹滬國民小學、高雄市路竹區大社國民小學、高雄市阿蓮區中路國民小學、高雄市阿蓮區阿蓮國民小學、高雄市阿蓮區復安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燕巢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金山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深水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鳳雄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橫山國民小學、高雄市燕巢區安招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大湖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三侯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文賢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明宗國民小學、高雄市湖內區海埔國民小學、高雄市茄萣區成功國民小學、高雄市茄萣區茄萣國民小學、高雄市茄萣區砂崙國民小學

副本：本校中學部教務處、本校文書組

校長 曾耀松

##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 依公立學校收費標準學生入學實施要點

2008年2月29日慈濟基金會通過修訂

970328 南市教國字第09700287730號書函同意備查

103年11月10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104年5月11日行政會報修正通過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與慈濟學校財團法人合作興學契約書第四條。

二、名額：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高中部、國中部、國小部每年實際招生名額之百分之六，遇有尾數不足一時，無條件進一。

三、資格：依下列順序錄取之。

(一)、設籍臺南市之低收入戶子女(須經社政機關核定有案，並出具低收入戶證明者)。本案申請名額超過所提供之入學名額時，依學生設籍時間先後順序，為優先判定之標準。設籍時間相同者，以抽籤決定優先順序。

(二)、設籍臺南市之中低收入戶子女(須經社政機關核定有案，並出具中低收入戶證明者)。本案申請名額超過所提供之入學名額時，依學生設籍時間先後順序，為優先判定之標準。設籍時間相同者，以抽籤決定優先順序。

(三)、設籍臺南市且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學生，或經「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通過者。本案申請名額超過所提供之入學名額時，以抽籤決定優先順序。

(四)、上述三項身份之學生依序錄取後仍有餘額時，以一般生補實：

1、年收入148萬以下，經導師提報家境清寒之學生，由導師偕同慈誠懿德家訪，並經本校「依公立學校收費標準學生入學資格審核會議」審核確認後給予「依公立學校收費標準」之資格。

2、若名額超過所提供之入學名額時，依學生設籍時間先後順序，為優先判定之標準。

四、補助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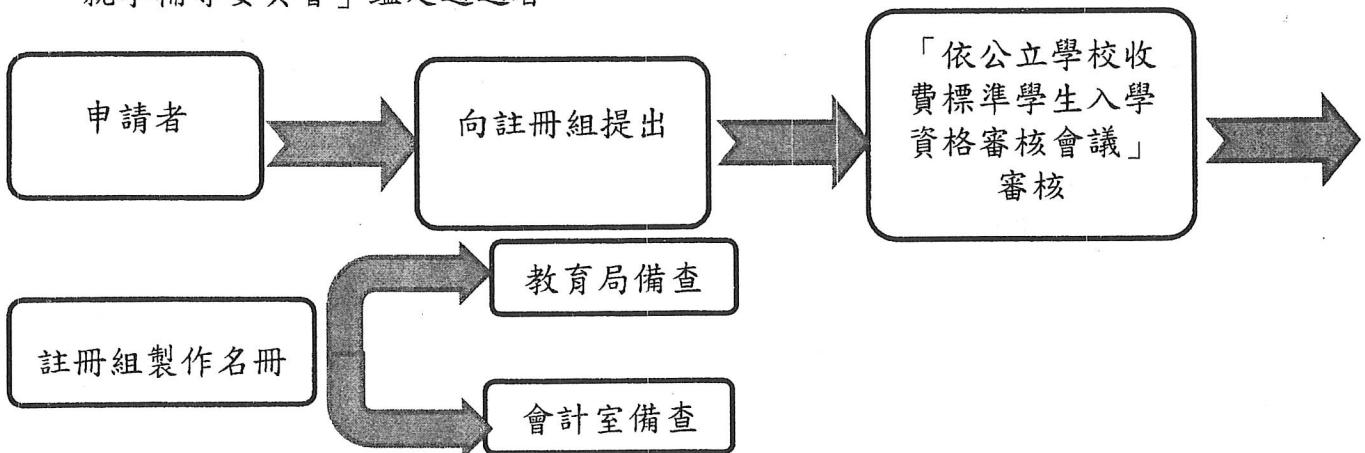
	學雜費	輔導費(含寒假、暑假、學期中)	午餐費	家長會費	平安保險費	國中、高中部假日自習費(含餐費)	國中、高中部晚自習用(含餐費)	戶外教育	畢業紀念冊	服裝費	教科書	備註
低收入戶子女	V	V	V	V	V	V	V	V	V	V	V	
中低收入戶子女	V	V	V	V	V	V	V	V	V	V	V	
身障生	V	V										*高中部學雜費補助需扣除教育部補助外不足之部分給予補助。
一般生	V											*高中部學雜費補助需扣除教育部補助外不足之部分給予補助。

五、同一門牌號碼以申請一戶為原則，惟經提供第三條規定之證明文件，而由臺南市政府審核確有二戶以上居住之事實者，不在此限。

六、依本要點入學之學生轉校後，若再轉回本校，不得再享有本要點之優待。

## 七、申請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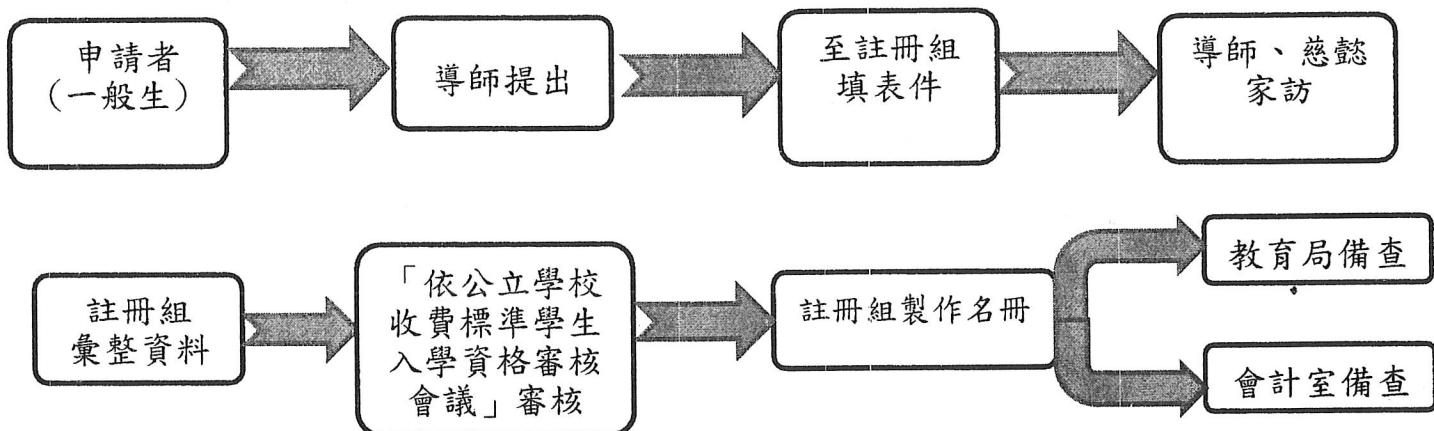
(一)申請者身份：具有低收、中低收、身心障礙手冊或「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通過者。



(二)申請者身份：為一般生者

1. 由導師提報，導師偕同慈誠懿德家訪後，填寫「依公立學校收費標準學生資格審查家庭訪問資料表」。

2. 申請流程



(三)上述學生名單需經由「依公立學校收費標準學生入學資格審核會議」通過後給予「依公立學校收費標準」資格。

(四)通過審核名單學生報請教育局備查，並轉知會計室備查。

(五)上述審核通過之學生，其補助條件適用至畢業止。

(六)就學期間未在上述名單內之學生，若遇身分變動，取得低收、中低收、身心障礙手冊或「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通過之身分，請向註冊組提出申請，惟其補助資格需逐年審查。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陳校長同意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附設國民中學部

### 105 學年度新生招生簡章

一、招生班級數：招收 10 班。

二、學生人數：每班 30 人，合計 300 人(男女各 150 人。若單一性別招收人數低於 150 人，得由另一性別補足)，學生身份及錄取名額分配如下：

(一) 第一類優先入學名額：本項係依據「臺南市政府與慈濟學校財團法人合作興學契約」第四條辦理，名額為實際招生學生人數百分之六，105 學年度為 18 人，本項學生依公立學校標準收費。

(二) 第二類優先入學名額：凡於 96 年 8 月 1 日(含)之前設籍臺南市安平區國平里或文平里之國小應屆畢業生。

(三) 第三類優先入學名額：凡慈濟基金會暨所屬志業體編制內員工直系親屬，依「慈濟基金會暨所屬各志業體同仁直系親屬申請就讀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一年級辦法」辦理，本項學生戶籍不設限。

(四) 第四類優先入學名額：本校中學部(含高、國中部)在籍學生之弟妹及國小部在籍學生之兄姐各國小應屆畢業生並設籍臺南市。其名額為當年度招生總名額扣除上述第一類至第三類優先入學名額。

(五) 第五類優先入學名額：本校附設小學部在籍應屆畢業學生優先入學。依「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附設小學部在籍應屆畢業學生優先入學實施辦法」依序錄取；其名額為當年度招生總名額扣除上述第一類至第四類優先入學名額。

(六) 一般生名額：凡設籍臺南市之國小應屆畢業生，得於公告時間登記申請入學；其名額為當年度招生總名額扣除上述第一類至第五類優先入學名額。

### 三、入學申請登記流程

(一) 入學申請登記在本校辦理。

(二) 具多項優先入學身份學生，僅能擇一優先入學管道辦理，不可重複優先入學管道申請。

(三) 各類優先入管道錄取學生由本校專案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及名冊報請臺南市政府核備。

(四) 第一類優先入學生

1. 登記日期：105 年 1 月 4 日至 105 年 1 月 10 日

本校網站公告，並發文臺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於登記日前完成登記申請，否則視同放棄優先入學資格。

2. 登記方式：家長親自或委託至本校登記，填寫登記表。

### 3. 應備證件

- (1) 低收入與中低收入戶子女：戶口名簿正本(驗畢歸還)、家長印章  
(委託人需出示身份證及委託書)、低收入與中低收入戶證正本。
- (2) 身心障礙生：戶口名簿正本(驗畢歸還)、家長印章(委託人需出示身份證及委託書)、身心障礙手冊正本或「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證明正本。

### 4. 本項入學名額錄取順序：

- (1) 第一順位為低收入戶子女。

若登記人數如超過錄取名額時，依設籍先後依序錄取。設籍時間相同者，以抽籤決定優先順序，抽籤時間依學校公告日程辦理。

- (2) 第二順位為中低收入戶子女。

若登記人數如超過錄取名額時，依設籍先後依序錄取。設籍時間相同者，以抽籤決定優先順序，抽籤時間依學校公告日程辦理。

### 5. 低收入與中低收入戶子女登記尚有餘額時，受理身心障礙生登記，身心障礙生登記人數超過可錄取名額時，採公開抽籤方式。抽籤時間依學校公告日程辦理。

上項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身心障礙生錄取後尚有名額時，依本校「依公立學校收費標準學生入學實施要點」，由當年度入學之新生遴選補足。

### 6. 報到日期：105 年 2 月 21 日

#### (五) 第二類優先入學生

##### 1. 登記日期：105 年 1 月 4 日至 105 年 1 月 10 日

本校網站公告之登記日前完成登記申請，否則視同放棄優先入學資格。

##### 2. 登記方式：家長親自或委託到本校登記，填寫登記表。

##### 3. 應備證件：戶口名簿正本(驗畢歸還)、家長印章(委託人需出示身份證及委託書)。

##### 4. 報到日期：105 年 2 月 21 日

#### (六) 第三類優先入學生

##### 1. 登記日期：105 年 1 月 4 日至 105 年 1 月 10 日

凡慈濟基金會暨所屬志業體編制內員工直系親屬，依「慈濟基金會暨所屬各志業體同仁直系親屬申請就讀臺南市私立慈濟高級中學國中部一年級辦法」辦理，本項學生戶籍不設限。

##### 2. 報到日期：105 年 2 月 21 日

#### (七) 第四類優先入學生

##### 1. 申請登記日期：105 年 1 月 4 日至 105 年 1 月 10 日

本校網站公告之登記日前完成登記申請，否則視同放棄優先入學資格。

2. 登記方式：家長親自或委託到本校登記，填寫登記表。
3. 應備證件：戶口名簿正本(驗畢歸還)、家長印章(委託人需出示身份證及委託書)。
4. 報到日期：105 年 2 月 21 日

#### (八)第五類優先入學生

1. 申請時間：

應於本校一般新生入學登記日期前，由本校附設小學部於 105 年 1 月 11 日至 1 月 15 日完成申請。

2. 錄取名單公告時間：105 年 1 月 22 日
3. 報到日期：105 年 2 月 21 日

四、註冊日期：105 年 8 月 1 日。

#### 五、附則

- (一)在校一律素食，請勿攜帶葷食到校，由本校中央廚房提供精緻素食餐點。
- (二)到校一律穿著制服。
- (三)重視生活教育、品格教育、人文教育、學術發展，以培養學生達到「有教養、有智慧、有競爭力」為目標。
- (四)所填之報名資料倘有不符情事，雖經錄取，亦將取消入學資格。
- (五)歡迎認同「慈濟」辦學理念之家長及學生加入本校行列。
- (六)地址：臺南市安平區建平五街 111 號。電話 06-2932323 轉 211、210、221、230、231、241、250。網址 [www.tcsh.tn.edu.tw](http://www.tcsh.tn.edu.tw)。